

#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装置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 年 3 月 7 日，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形成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1、项目名称：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装置项目；

2、建设单位：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3、建设性质：扩建；

4、建设地点：迁安市上射雁庄镇平青大公路西侧，LNG 西侧厂区院内；

5、建设内容及规模：建设 1 套粗苯加氢精制装置，购置安装液相加氢反应器、预加氢反应器、主加氢反应器、加氢高压设备、换热器、塔器和容器等配套设备，主要建设苯加氢装置区、压缩厂房、空压制氮站、配电室、机柜间、罐区及苯加氢装卸站台等相关附属设施。建成达产后，年处理粗苯 10 万吨。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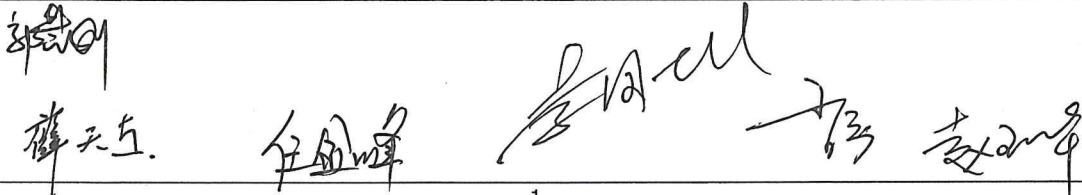
2023 年企业委托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编制《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装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该环评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取得唐山市行政审批局批复（唐审投资环字[2023]11 号）。项目于 2023 年 5 月 1 日开工建设，并于 2025 年 10 月 1 日建设完成。项目于 2025 年 10 月 14 日纳入排污许可证（编号：91130283771336370Y001P），2025 年 10 月 20 日投入运行。

####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18309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92 万元，占总投资的 5.42%。

#### (四)验收范围

验收组签名：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中的内容。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变动内容如下：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现场情况	变化情况
1	增加污水分液罐一座，对油含量高废水进行油水分离，油性物质返回生产工序，废水经管道输送至九江焦化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		工艺调整
2	增加不合格 XS 储罐一座，启车时使用，正常运行后停用。		工艺调整
3	设备选型及数量进行了调整，不增加产排污，项目产品方案及产能未发生变化。		设备调整
4	成品罐区围堰高度由环评阶段 1.5 米调整为 1.2 米，围堰长宽尺寸进行了增加，调整后围堰内有效容积未减少。		围堰尺寸变化

依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重大变动清单分析，变动情况不属于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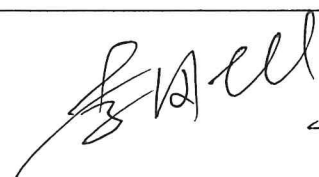


项目废水包括粗苯罐切水、原料油贮槽废水、高压分离器废水、主装置各回流罐废水、压缩机区域排放废液；车间地面冲洗废水及生活污水。

粗苯罐切水、原料油贮槽废水、高压分离器废水、主装置各回流罐废水及压缩机区域排放废液由污水罐收集。其中高压分离器废水经污水罐收集后直接经管道送九江焦化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粗苯罐切水、原料油贮槽废水、主装置各回流罐废水及压缩机排放废液经污水罐收集（含油高时收集后经污水分液罐进行油水分离）后废水经管道送九江焦化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车间地面冲洗废水收集后经送九江焦化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项目办公生活依托 LNG 相关设施，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至 LNG 生活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九江焦化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理。以上废水经处理后回用，不外排。

### （二）废气

高压分离器放空气、稳定塔塔顶尾气收集稳压后管道输送至 LNG 现有原料气管网进行集中处理（最终送至焦炉焚烧）；装置紧急放空气单独管送至新建高架

验收组签名：

				
---	---	--	--	---

火炬焚烧处理（设置系统长明灯）；脱重塔回流罐抽真空废气、精馏塔冷凝回流产生的不凝废气及罐区及装卸站台收集废气经管道引入配套治理设施（吸收+多级冷凝+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25米高排气筒排放。

已按要求将项目纳入企业LDAR工作内容，加强了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罐区及装卸站台要求设置废气收集管路，加强了废气收集效果。

### （三）噪声

项目噪声来源于设备运行。现场已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了设置减振基础、厂房隔声措施。

### （四）固体废物

项目已对产生固废分类进行处理。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的处置。空压制氮系统产生废分子筛，由厂家回收处理；反冲洗过滤器产生的沥青及机械杂质送九江焦化备煤工序掺入炼焦煤中使用；VOCs处理系统产生的废洗油送九江焦化煤气净化工段加入煤气洗苯后的富油中，经脱苯后进行循环利用；VOCs处理系统产生的冷凝废液送入粗苯储罐进行回收利用。项目产生危险废物废NiMo催化剂、废CoMo催化剂、废活性炭、废润滑油、废油桶、废化学品包装物，收集后暂存于九江焦化现有危险废物贮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 （五）其他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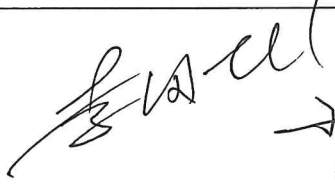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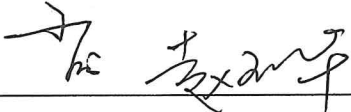
#### 1、防护工程

罐区储罐位于地上。苯加氢主装置区已设置围堰，有效容积180m<sup>3</sup>。粗苯及纯苯罐区设置围堰，有效容积2400m<sup>3</sup>。成品罐区已设置围堰，有效容积约720m<sup>3</sup>。液体物料、污水输送管道均架空设置，罐区内已设置了有防渗、防腐、防流失的明沟。

#### 2、环境风险

罐区、装卸站台、主装置区均已设置可燃气体、有毒气体检测报警系统；罐区内储罐设置了高低液位报警系统，自动监测罐区内液位高低，并与进料关闭装置联锁；罐区内设有环形明沟，连通集水井并通过管道与阀门井相连，阀门井内设两通阀门，一端与雨水管网相连，另一端与通过管网与事故水池相连；现场已

验收组签名：

			
---	---	--	--

设置高架火炬作为紧急放空装置，管道已涂刷相应识别色。项目依托 LNG2200m<sup>3</sup> 的消防废水收集池(兼初期雨水池)，已按要求对企业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并备案。

企业现场已配备消火栓、消防水管网、防护服、防毒面具、自给式空气呼吸器、检测及堵漏器材；准备有灭火器、消防沙、泥袋、移动潜水泵、不燃性分散吸收材料、备用桶等应急物资；安装了可燃、有毒气体报警器；设置了 119 火警电话、120 急救电话及应急通讯装置；厂区污水和雨水出口已设置闸门；张贴了防火警示标志。

### 3、防渗

#### (1) 装卸站台、粗苯及纯苯罐区、产品罐区

装卸站台、罐区地面及围堰区域地面已采用 10cm 厚沥青绝缘砂铺底，基础环氧沥青防腐+无纺土工布+2 毫米厚土工膜 (HDPE)。罐区地下槽垫层已采用 C20 混凝土，厚度不小于 20cm；地下槽采用 Ca30 加引气剂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厚度不小于 20cm；地下槽底板表面、内壁抹 20mm 厚度防水砂浆；产生缝隙后将采用沥青麻丝等封堵。装卸站台地下槽采用 Ca30 加引气剂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厚度不小于 20cm，表层涂刷玻璃钢。采取以上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10</sup>cm/s。

(2) 粗苯加氢装置区：区域地面已采用碎石灌沥青铺底，基础环氧沥青防腐，表层采用 Ca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排水沟在表层基础上涂刷了玻璃钢。地下槽采用 Ca30 抗渗混凝土，抗渗等级 P8，厚度不小于 20cm，表层涂刷了玻璃钢。以上点位采取相关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10</sup>c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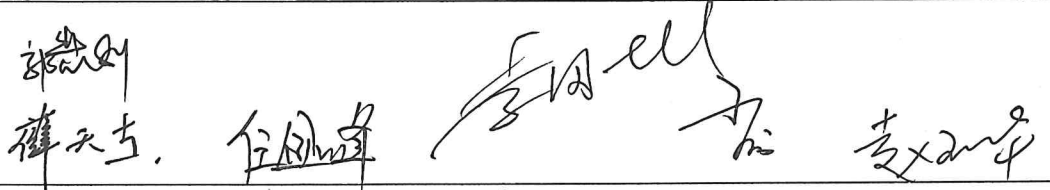
(3) 事故废水输送管道：事故废水采用钢管道输送，管道内外已采用环氧沥青涂层进行防腐防渗处理，采取以上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10</sup>cm/s。

(4) 压缩厂房、配电室、区域机柜间、罐区泡沫站地面均已采用 15cm 抗渗混凝土 (P6) 进行防渗，采取以上措施后，防渗层渗透系数不大于 10<sup>-7</sup>cm/s。

(5) 其他建筑地面、厂区地面除绿化用地外的其他用地，已采用水泥硬化处理。

### 4、污染监控

验收组签名：



VOCs 处理系统排气筒已安装 NMHC 自动监控设施，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车间及厂界安装了超标报警传感装置；高架火炬安装有视频监控装置。

在厂区上游已设地下水背景监测井 1 处，在重点监控单元设地下水污染控制监测井 3 处。厂区罐区附近、厂区外北侧农田、厂区外西北侧芝草坞村已各设土壤跟踪监测点位 1 处。

#### 5、其他

1、厂区道路均已硬化，其他区域绿化，实现“非硬即绿”，厂区路面采取洒水、水雾喷淋等降尘控制措施。

2、企业已经按照《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试行）》（HJ1209-2021）及《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试行）》相关要求，开展了相关工作。落实了防渗及设备管理、监测井维护制度。已完善厂区硬化、绿化工程及雨污系统。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检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满足验收工况要求。

#####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1、废气治理设施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废气达标排放。

##### 2、废水治理设施

项目废水经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合理处置。

#####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 1、废气

##### （1）有组织废气

验收组签名：

李天吉 李天吉 李天吉 李天吉 李天吉

检测结果表明：有机废气治理设施（吸收+多级冷凝+活性炭）后排放口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石油化学工业有机废气排放口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25)相关排放限值要求；正己烷、苯乙烯检测结果满足《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1-2015)表6有机特征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 (2) 无组织废气

检测结果表明：厂界无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二级新扩改建标准值要求；非甲烷总烃、苯、甲苯、二甲苯检测结果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石油化学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25)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的相关限值要求，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25)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噪声

检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 (四) 污染物排放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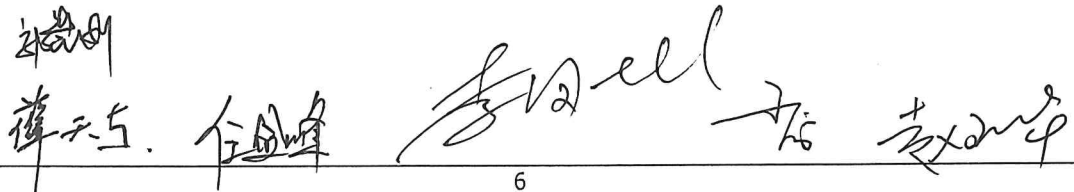
项目无废水外排，不涉及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根据检测结果，以满负荷运行计算（未检出苯、甲苯、二甲苯、按照检出限一半值核算），该项目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合计年排放量为0.026t/a,小于环评阶段苯、甲苯、二甲苯、非甲烷总烃合计有组织排放量:0.057t/a，同时满足总量指标要求。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处置，无废水外排。根据检测结果项目废气、噪声能够达标排放，区域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满足相关标准。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签名：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装置项目执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审批意见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满足竣工环保验收条件，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七、后续要求

加强生产设施及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管理与维护，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八、验收人员信息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7 日

验收组签名：

邵武刚  
薛天东 任旭峰 李国成 赵安平

迁安市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0 万吨/年粗苯加氢精制装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序号	部门	姓名	工作单位	联系电话	签字
1	建设单位	任金峰	九江煤炭储运有限公司	13473893428	任金峰
2	环评单位	薛天杰	唐山立业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075592360	薛天杰
3	检测单位	郭慧新	河北德禹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127588031	郭慧新
4		李凤彬	秦皇岛市洋河水库运行中心	13933792576	李凤彬
5	专家	肖勇	秦皇岛环境应急中心	13603357776	肖勇
6		赵玉华	河北省秦皇岛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18630395796	赵玉华